

全国平台经济治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文件

平台经济治理标委会〔2025〕5号

关于公开征集平台经济治理领域 国家标准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关于促进平台经济创新发展，健全平台经济常态化监管制度的决策部署，发挥标准化在明确市场规则、规范行业发展方面的引领作用，全国平台经济治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现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平台经济治理领域标准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原则

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平台经济治理中的突出问题和监管急需，提出标准项目建议；以协同为基础，引导多元主体积极参与，强化统筹协调，凝聚广泛共识，形成治理合力；以实效为根本，确保标准内容具备科学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有效支撑监管实践、服务行业发展、促进公平竞争。

二、申报范围

本次征集重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向：

- （一）平台主体责任与规则建设；
- （二）直播电商、二手电商等领域治理；

(三) 网络交易智慧监管;

(四) 其他平台经济治理相关方向。

三、申报要求

(一) 申报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具备开展标准研制所需的技术、人员和经费保障能力。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二) 项目负责人应熟悉标准化工作流程, 能够组织稳定的项目团队按时完成标准项目。

(三) 申报项目内容应有明确的需求分析和研究基础, 标准草案应结构清晰、内容完整, 技术要求科学合理。

四、申报流程

(一) 材料提交: 请申报单位填写申报材料(附件 1-3), 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前将盖章纸质材料邮寄至标委会秘书处, 同时将电子版(Word 格式)发送至标委会秘书处指定邮箱。

(二) 评审与立项: 标委会秘书处将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 通过评审的项目将按程序纳入标准制修订计划, 或作为后续标准规划与研制的重要储备。

五、联系方式

秘书处承担单位: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 号

联系人: 朱斯语 张欣亮

电话：010-58811472 15801212506

电子邮箱：ptjjzl@cnis.ac.cn

附件 1：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模板

附件 2：推荐性国家标准立项草案模板

附件 3：国家标准项目建议汇总表

全国平台经济治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全国平台经济治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2025年1月25日